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(乡村振兴)发行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七届六次董事会、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30亿元中期票据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(以下简称"交易商协会")注册发行不超过30亿元中期票据。根据交易商协会2020年10月21日出具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(中市协注【2020】MTN1124号),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,注册金额为30亿元,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。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发行了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(乡村振兴), 募集资金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到账,发行结果如下:

名称	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(乡村振兴)	简称	22 新中泰 MTN001(乡村振兴)
代码	102280940	期限	3年
计划发行总额	5 亿元	实际发行总额	5 亿元
发行利率	5.00%	发行价格	100 元
主承销商	国家开发银行		
联席主承销商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
本期中期票据(乡村振兴)发行的相关文件详见上海清算所网站(www.shclearing.com)和中国货币网(www.chinamoney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